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  
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0]第 ZA598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出具的《关于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0〕020095 号）的要求，本所对贵所要求申报会计师核查的问题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回复如下

### 问题三

2020年一季度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 45,906.46 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 50,901.21 万元，主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或披露：（1）披露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说明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2）结合公司业务规模、业务增长情况、现金流状况、资产构成及资金占用情况，论证说明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及规模合理性。

请保荐人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 一、对问题的回复

（一）披露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说明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1、披露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1）财务性投资和类金融业务的认定标准

1) 财务性投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10：（1）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3）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不包含对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4）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 2) 类金融业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20，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

(2)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情况

2020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2020 年 7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即 2019 年 11 月 29 日至今），公司未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 1) 设立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新设立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形。

### 2) 拆借资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实施借予他人款项、拆借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拆借资金余额。

### 3) 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委托贷款情形。

### 4) 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涉及集团财务公司情形。

## 5) 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存在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的情形,主要为在满足公司各项资金使用需求的基础上,使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购买了一年以内“风险较低、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公司购买上述产品旨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均属于“风险较低、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且投资期限均在一年以内。因此,上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不属于期限较长、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规定的财务性投资或类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机构名称	购买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参考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江苏银行 无锡科技 支行	7天通知存款	7天通知 存款	1,000.00	1.16%	2020年2月 11日	2020年4 月14日
江苏银行 无锡科技 支行	7天通知存款	7天通知 存款	2,000.00	1.16%	2020年2月 11日	2020年6 月30日
江苏银行 无锡科技 支行	7天通知存款	7天通知 存款	2,000.00	1.16%	2020年2月 11日	随时可支 取
江苏银行 无锡科技 支行	7天通知存款	7天通知 存款	10,000.00	1.16%	2020年9月3 日	随时可支 取
南京银行 滨湖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1,000.00	1.60%	2020年3月 23日	2020年4 月23日

机构名称	购买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参考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南京银行 滨湖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1,000.00	1.60%	2020年4月 24日	2020年5 月24日
南京银行 滨湖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1,000.00	1.60%	2020年5月 26日	2020年6 月26日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无锡 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	结构性存款	5,000.00	3.81%-3.91%	2019年9月 23日	2020年6 月22日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无锡 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	结构性存款	5,000.00	3.80%-3.90%	2019年9月 23日	2020年3 月23日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无锡 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3.81%-3.91%	2019年9月 23日	2020年9 月18日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无锡 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	结构性存款	5,000.00	1.55%-3.75%	2020年3月 25日	2020年9 月15日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无锡 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	结构性存款	5,000.00	1.35%-3.02%	2020年6月 23日	2020年12 月29日
江苏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无锡 分行	江苏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3.85%	2019年9月 26日	2020年6 月26日
江苏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无锡 分行	江苏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3.85%	2019年10月 10日	2020年7 月10日
江苏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无锡 分行	江苏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1.5%-3.05%	2020年6月 28日	2020年12 月28日
江苏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无锡 分行	江苏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1.5%-3.05%	2020年6月 29日	2020年12 月29日

机构名称	购买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参考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江苏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1.5%-2.95%	2020年7月13日	2020年10月13日

#### 6) 金融或类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经营金融业务情形，亦不存在经营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小贷业务等类金融业务情形。

#### 7) 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拟实施财务性投资的相关安排。

综上，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 2、说明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相关资产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	期末余额	期末财务性投资余额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486.99	-
2	其他应收款	231.30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4	其他流动资产	1,912.65	-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00.00	-
6	长期股权投资	2,495.44	-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合计	61,826.38	-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50,486.99 万元，全部为为实现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而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 （2）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余额为 231.30 万元，主要为备用金、预付房租费用、押金、保证金和其他往来款等经营性往来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 （3）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 1,912.65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预付税金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为 6,700.00 万元，分别为对南通至晟微电子有限公司和常州承芯半导体有限公司的投资。其中，南通至晟微电子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设计与电子技术研究等，常州承芯半导体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光电子器件、集成电路、半导体分立器件、LED 芯片、LED 外延片的研究、开发、生产制造、封装、销售及技术咨询等。

### （5）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2,495.44 万元，全部为对上海山景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其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及销售等。

上述（4）和（5）所述投资均为公司围绕现有主业进行的产业投资，符合公司主业及战略发展方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中“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综上，发行人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 （二）结合公司业务规模、业务增长情况、现金流状况、资产构成及资金占用情况，论证说明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及规模合理性

### 1、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对非资本性资金要求较高

#### （1）本次募投项目产品较为复杂，研发难度较大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产品相对高端，涉及工艺较为复杂、研发人员投入相对较多、研发工作量较大。其中，高端射频滤波器芯片及模组研发和产业化项目将针对高性能、复杂应用的高端滤波器开展设计研发，形成工艺技术能力和量产能力。通过与Foundry共同投入资源合作建立前道晶圆生产专线，深入拓展高端滤波器产品，满足客户对定制化、高性能、高复杂度射频滤波器的需求。由于本项目产品对标国外高端产品，研发难度较大、所需投入资源较多，故所需研发费用较高。

5G通信基站射频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将针对高频、高性能、高功率、复杂应用，适用于5G通信基站的射频器件开展设计研发，形成工艺技术能力和量产能力。通过与Foundry共同投入资源合作建立前道晶圆生产专线，对5G基站领域的射频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持续创新研究。本项目的产出产品所用技术先进，可打破国外厂商在基站通信应用领域的垄断地位，故研发难度较大、所需投入资源较多、研发费用较高。

#### （2）产品量产初期需一定流动资金备货

一款新的产品需要经历产品定义、产品设计、产品验证、量产导入等阶段，在正式进入量产导入前要针对产品的功能、性能验证和应用开发，同时进行可靠性及其一致性验证。通常情况下，从设计研发至产品定形的过程中会经历多次流片及设计和工艺迭代，所需资金不菲；募投产品实现最终销售前期，公司需要大量流动资金购买晶圆并对芯片进行封装测试，以完成量产阶段备货；并且由于行业惯例，公司通常会授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与信用额度。这使得在新产品实现最终销售款项回流前公司现金流会较为紧张，需额外的流动资金进行补足。

与此同时，根据行业惯例，由于芯片的采购、生产周期较长，为满足客户滚动的生产需求及临时性的需求变动，提高客户满意度，避免缺货、断货的情况发生，公司需要在按客户订单交付的同时储备一定的库存水位。维持合理的库存规



模也可以帮助公司更好的安排下游晶圆厂与封测厂生产活动，避免变更生产计划以提高运营效率。

此外，为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公司需准备一定的基本预备费与铺底流动资金。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设备硬件费外的非资本性支出较大，需占用公司较大流动资金。

## **2、公司业务迅速增长，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有所下降，经营所需资金需求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增长迅速，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59,164.74 万元、56,019.00 万元、151,239.46 万元和 99,769.32 万元，2017 年至 2019 年复合年均增长率达 59.88%，且预计公司未来营业收入也将持续快速增长。

虽然公司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张，治理结构也不断完善，并形成了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及内部管理制度。但随着本次募投项目的陆续实施，公司资产规模、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相应的研发、销售及管理人员数量也将逐步上升，对公司在资源整合、技术开发、市场开拓等方面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同时，经营规模的快速增加也使得公司的备货规模相应增长，以满足现有客户的库存需求及未来客户的潜在需求，避免出现缺货、断货的情况发生。

此外，由于公司发展迅速，在业务扩张时，公司需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商务条款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通常来说，公司会给予占公司业务比重较大的战略客户较长的信用期。这对公司的现金流管理水平提出了一定的挑战，也一定程度上造成了 2019 年度公司净利润上升但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一定程度下降的情况。

因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能有效缓解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压力，有利于增强公司资源整合能力，吸引更多人才，是公司实现持续健康发展的切实保障，具有充分的必要性。

## **3、本次募投资金拟用于补流比例符合相关规定**

发行人本次募投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总金额为 75,000 万元，占本次募投资金总额 300,553.77 万元的比例为 24.95%，满足《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

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30%”的规定。

## 二、募集说明书补充披露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一、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 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补充披露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 三、会计师核查意见

会计师的核查过程如下：

- 1、取得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报告，查阅内部决策文件及信息披露文件，公司相关说明文件；
- 2、结合主管部门关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实施的对外投资、理财产品购买情况进行了核查；
- 3、查阅了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 4、复核了各募投项目的具体投资数额、资本性支出情况以及效益测算情况；
- 5、查阅了可比上市公司及可比募投项目的相关公开信息。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 1、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申请人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的情形；
- 2、截至最近一期末，申请人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 3、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合理，符合发行人的商业模式与现实需要，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规模合理，投入比例不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30%，符合有关规定。

#### 问题四

发行人 2019 年实现净利润 49,717 万元，同比增长 206.2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1.98 万元，同比下降 58.58%。请发行人披露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在金额和变动趋势等方面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

请保荐人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 一、对问题的回复

##### （一）披露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在金额和变动趋势等方面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金额分别为 16,233.29 万元、49,717.00 万元，同比上升 206.27%；产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428.27 万元、5,561.98 万元，同比下降 58.58%。其中：2018 年度、2019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分别为 63,770.25 万元、131,914.85 万元，同比上升 106.86%；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分别为 50,341.98 万元、126,352.87 万元，同比上升 150.99%。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幅小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幅，由此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呈反方向变动。

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净利润及部分经营现金流量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比
归母净利润	49,717.00	16,233.29	20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561.98	13,428.27	-58.5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848.64	57,621.10	111.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622.88	36,596.58	183.1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8 年度、2019 年度分别为 57,621.10 万元、121,848.64 万元，同比上升 111.47%，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幅

小于实现净利润的增幅，一方面，相较于 2018 年，发行人于 2019 年度向账期较长的大客户销售占比大幅度增加，回款周期较 2018 年度增长；同时经销商所负责的终端客户普遍需求增长，基于长期以来的合作信任基础，发行人对部分经销客户的信用额度有所提高。

另一方面，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8 年度、2019 年度分别为 36,596.58 万元、103,622.88 万元，同比上升 183.15%，2019 年度涨幅较大主要系发行人因客户供货需求大幅度上升，发行人备货量大幅度增加。

发行人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存货结存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变动比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在途物资	1,816.24	569.55	218.89%
原材料	12,531.54	6,761.96	85.32%
委托加工物资	8,453.19	1,512.11	459.03%
库存商品	16,222.77	6,059.65	167.72%
发出商品	273.18	150.57	81.43%
合计	<b>39,296.92</b>	<b>15,053.85</b>	<b>161.04%</b>

发行人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库存商品账面余额为 16,222.77 万元较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库存商品账面余额 6,059.65 万元上升 167.72%，主要系客户供货需求大幅度上升导致发行人备货大幅度增加；委托加工物资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末账面余额 8,453.19 万元较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库存商品账面余额 1,512.11 万元上升 459.03%，主要系发行人 2020 年度在手订单及销售预测大幅度上升导致委外加工厂 2019 年末产量大幅度增加。发行人采购量及备货量的大幅度增长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金额大幅度增加。

综上，发行人 2019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增幅小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导致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度有所下降。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呈反向变动真实地反映了发行人销售规模快速增长、回款周期增加、备货量上升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二) 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

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金额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可比公司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比
国科微	归母净利润	6,812.78	5,617.10	2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2,763.84	-7,561.72	100.00%
中颖电子	归母净利润	18,932.98	16,829.08	12.5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1,955.97	10,358.66	111.96%
汇顶科技	归母净利润	231,735.67	74,249.86	21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88,002.96	123,209.81	133.75%
圣邦股份	归母净利润	17,603.25	10,369.41	6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4,451.55	8,367.47	72.71%
全志科技	归母净利润	13,463.04	11,812.74	1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6,493.07	-6,979.85	100.00%
发行人	归母净利润	49,717.00	16,233.29	20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561.98	13,428.27	-58.58%

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均呈上升趋势。由于发行人 2019 年度整体回款周期变长、存货备货量大幅上升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呈反向变动，因此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一定的差异，但有其原因及合理性。

**二、募集说明书补充披露**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一、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情况”补充披露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在金额和变动趋势等方面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

**三、会计师核查意见**

会计师核查了发行人损益表及现金流量表主要科目的变动原因，同时取得了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相关财务数据、指标，并对差异进行了分析。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呈反向变动存在合理性。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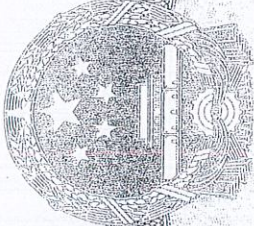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九月八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008170066

扫描二维码  
用手机  
信息公示  
更多登记  
业务, 还可  
便捷。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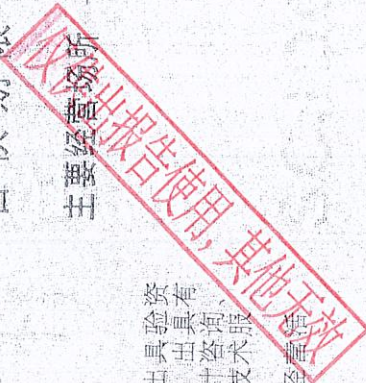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事务;受托代理业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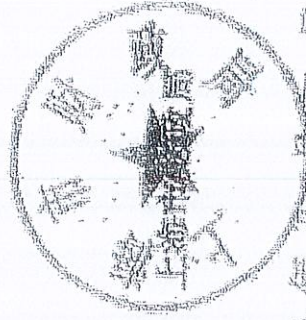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0年08月17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篡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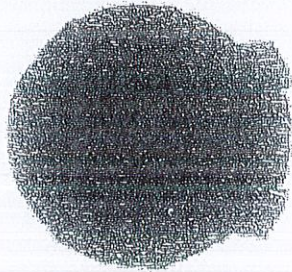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仅供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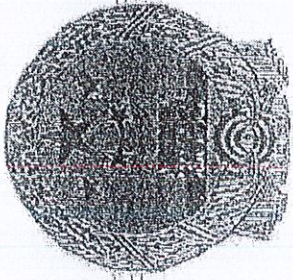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02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财财会〔2000〕28号 (财注会字〔2000〕1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5日 (财注会字〔2000〕12号)





证书序号: 000396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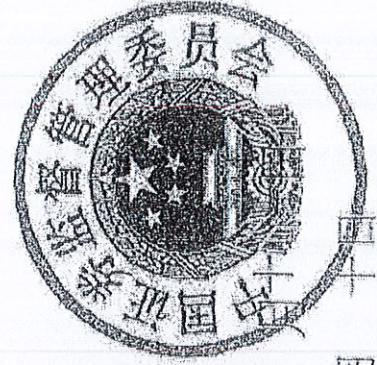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用途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七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七



姓名 王一方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02-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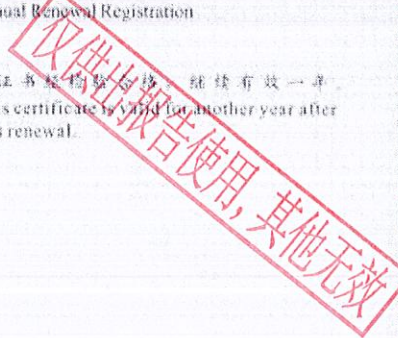


王一方(310000050160)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姓名 侯文彦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3-11-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419831122112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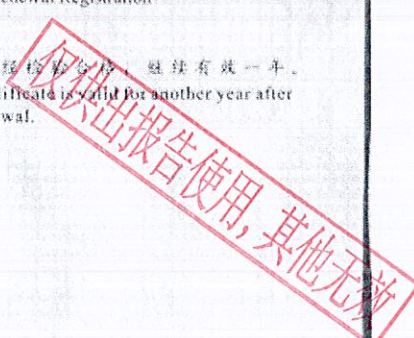


侯文彦(310000062335)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